

激盪中之西班牙政情

陳澤豐

西班牙佛朗哥政府最近因在布哥斯（Burgos）地方以軍法審判十六名巴斯克分離份子，引起全國軒然大波，各國政府和輿情亦寄予莫大關切，給一向平靜無波的伊比利亞半島增添了幾許浪花。「布哥斯案」揭開了今日西班牙國內許多前未會受人注意的問題，例如政治的、教會的、社會的、軍事的各方面問題。西班牙是西歐最堅決反共的國家，與我國的邦交素稱深篤，它的動向因此值得國人特別加以重視，進而作更深入、更進一步的研究。

一 巴斯克人與「葉達」組織

在法、西交界的比里牛斯（Pyrénées）山區，有一個很獨特而古老的民族，就是所謂「巴斯克人」（Basque）。巴斯克民族的來源至今仍然衆說紛紜，尚無定論。巴斯克的語言找不出與歐洲語系有相關連之處，它的文化也與法、西兩國迥異。巴斯克人熱情、誠實，一般身材魁梧，孔武有力，熱愛同力球、砍木樁、舉巨石等運動，做為偉大的剪羊毛手、老饕、飲酒客、健談者，他們都享有過盛譽。巴斯克民族聚居在西班牙北部與法國接壤地區，在西國境內共有一百六十萬人左右，約占西班牙總人口的百分之五，大多分佈於吉普斯柯（Guipuzcoa）、維茲卡亞（Vizcaya）、阿拉瓦（Alava）與拿瓦爾（Navarre）四省。他們信仰的是天主教，但由於語言、風俗的特異和地形的特殊，至今仍幾乎保持與外界隔絕的傳統生活方式。

巴斯克人要求自治的歷史，可以追溯至公元八世紀他們幫助查理曼打敗阿拉伯人之時。十九世紀末，一位西班牙的巴斯克人倡導組織了一個「巴斯克國民黨」，鼓吹巴斯克的統一和獨立。一九三六年西班牙內戰爆發，巴斯克人站在共和政府一邊，曾與佛朗哥軍隊激戰八個月；當共和政府覆敗，佛朗哥取得政權後，巴斯克民族的自治權利旋被取消，因而組織一個流亡政府在法國。自此，巴斯克語言除在家庭中及少數私立學校仍可使用外，其他一概禁止。直至最近，政府始允許出版一部巴斯克語辭典及若干用巴斯克語寫成的著作。廣播電台有時也用巴斯克語廣播，但以巴斯克文字出版報紙或雜誌均在禁止之列。在戲劇方面，美餘性表演尚可，若以巴斯克語作職業性演

出則不許。巴斯克人在自治權被廢止、文化活動受限制的情況下，民族意識逐漸高昂，要求獨立自主的運動近年來遂如火如荼的展開。

巴斯克民族自主運動的組織名叫「葉達」（ETA），這是一部份年輕激進份子於一九六〇年自「巴斯克國民黨」中分裂組織而成的。ETA的全名是Euzkadi Ta Askatasuna，意即「巴斯克人的祖國和自由」（Basque Homeland and Liberty）。「葉達」本來是一種純粹民族主義的溫和組織，後來逐漸變質，成為以暴力、恐怖活動以及軍事叛變為手段的一種革命性組織，他們的目的是要建立一個包括西班牙和法國巴斯克地區的「自由巴斯克」國家，其行動和策略可分以下四方面述之：（一）政治方面——對巴斯克的好戰份子（militant）講授巴斯克民族的歷史和各色各樣的社會主義，一者激發其愛祖國、愛民族的情緒，一者武裝其思想鬥爭的文化背景。（二）經濟方面——包括收集會員的會費（每月各繳一日所得）以及同情者的捐獻，但當「葉達」有急需或必須購買槍械時，唯有出諸搶劫銀行一途，蓋他們自以為一個為民服務（爭自由獨立）的組織，其費用也應該取之於民。（三）文化方面——在「葉達」組織內，以巴斯克語言交談是每一個會員的本分。會員除了必須熟諳巴斯克語文外，還要學習巴斯克的土風舞與通俗性文學，藉以保存巴斯克的固有文化。（四）軍事方面——集中於比利牛斯山區，施以各種軍事訓練，諸如巷戰、山間作戰的本領，使用手榴彈或操作機槍等軍事常識。他們的武器多購自黑市，以來自比利時最多。

二 布哥斯案的來龍去脈

「葉達」組織在最近三、四年活動轉趨激烈，他們以暗殺、爆炸建築物、搶劫銀行和其他各種恐怖活動為手段，破壞法律秩序，製造社會的不安，每一次行動，「葉達」份子均做得十分嚴密周到，顯示他們有着嚴密的組織和經過相當的訓練。西班牙治安當局為鎮壓這種暴力行動，曾屢次宣佈戒嚴狀態並停止人身權利的保護，以大事搜捕疑犯，估計自一九六八年以來，被捕者已不下二千人，其中已有一百五十人送經一般法院或軍事法庭的審判

，而於布哥斯軍事法庭審判十六名巴斯克分離份子時掀起了高潮。此十六名疑犯中，包括有三名婦女、兩名天主教神職人員，被控犯有謀殺罪和恐怖罪，其中六名又牽連於一九六八年八月聖西巴斯提安（Saint-Sebastian）祕密警察首長曼沙納斯（Meliton Manzanias）的被殺事件，很有判決死刑的可能。

就在軍事法庭開庭前夕，「葉達」份子先聲奪人，於十二月一日晚綁架西德駐聖西巴斯提安的名譽領事拜爾（Eugen Beihl），企圖利用他的性命向西國政府當局要挾，以換取十六名被告的釋放或寬刑，同時，並在西班牙北部各省發動遊行、示威、罷工，以爲威脅。佛朗哥政府爲了維護法律尊嚴以及維持社會秩序，除了軍事審判照樣進行外，並宣佈吉普斯柯省進入戒嚴狀態，接着明令停止使用憲法第十八條款，即取消人身保護法令，俾警方可隨時逮捕人犯，不受七十二小時之內起訴或釋放之拘束。

「葉達」綁架西德領事的用意，旨在籲起全世界輿論的注意和同情，他們一見目的已達，遂於聖誕節前夕將拜爾釋放。去年十二月廿八日，布哥斯軍事法庭終於宣判十六名「葉達」份子中的六名死刑。幾日後，佛朗哥接受梵帝岡與有關盟邦的請求，並俯順國內輿情，宣佈將被判死刑者改爲三十年徒刑。佛朗哥元帥此一決定，固爲順應輿情和基於人道的考慮，但也象徵內閣中自由派之勝利。

三 內閣中的「奧布斯德」派

西班牙內閣對於布哥斯案的態度，大約有兩種不同的意見。以技術專家政治（technocracy）相號召的自由派，亦即所謂「奧布斯德」（Opus Dei）派，珍惜西班牙已有的經濟成就（國民所得由一九五八年的二百八十一元美金，增加到一九七〇年的七百三十元），把眼光放在對歐貿易和對歐關係上，主張從輕發落，免除死刑。另一以副元首卡內洛·布朗柯（Carrero Blanco）爲領袖的保守派，獲有軍隊支持，強調「秩序」與「國家統一」之重要，故主張嚴刑峻法之治。

「奧布斯德」派是一個具有宗教意味、摻雜祕密結社性質、兼帶有濃厚政治目的之龐大組織，其會員成份異常複雜，上自銀行家、律師、醫生、工業鉅子、商人、教授、藝術家，下至店員、工匠、計程司機等，包羅萬象，應有盡有。它的特色是：（1）在政治上，支持佛朗哥元帥及其繼承人卡洛斯

王子（Juan Carlos）；（2）在外交上，特別重視西班牙與歐洲國家關係的加強，以便有朝一日加入歐洲共同市場；（3）在經濟上，着重經濟的發展，經由國民所得的增加以逐步推動西國的民主政治。

「奧布斯德」派在內閣中佔有兩個重要部門，一是計劃部長羅多（Lopez Rodó），二爲外長羅貝斯（Lopez Bravo），在內閣中踞有舉足輕重的地位，也儼然是「奧布斯德」派的首領。每次內閣會議之前，奧派的部長必先有集會。外長羅貝斯曾留學美國，國際聲望甚高，深受佛朗哥元帥之倚重。其次，奧派在銀行界、企業界、文教界居高位者極多，在下層社會也擁有廣大羣衆。由此顯示，它掌握着西班牙上中下三層的命脈，所以說是一股不能漠視的力量。加入「奧布斯德」組織，須要經過宣誓儀式。兩個會員在公開場所碰面，常故裝不相識，有時同一家庭內甚至不知對方爲會員，足見其神祕性。據說，此組織與美國中央情報局（C. I. A.）也有若干關聯。「奧布斯德」雖是西班牙人爲西班牙人而在西班牙所創立的組織，但它已在全世界七十三個國家生根，只是各國所用的名稱不同罷了。

四 國內反響

布哥斯的軍事審判，予西國國內各色各樣反對派以興風作浪的最佳藉口，國際共黨更不會輕易放過此大好時機。根據西國愛斐通訊社的報導，國際共黨的種種計劃早於去年秋天即開始進行，原流亡於捷克的西共「中央委員」一一九名中的大部份均祕密潛回西班牙，主持各項擾亂社會治安的行動。西國副元首卡內洛海軍上將曾在國會發表一項極其重要的演說，痛斥共產主義的罪惡，並揭發國際共黨企圖顛覆西班牙的陰謀。

最值得注意的是陸軍的態度。遠在去年九月，幾千個中下級軍官聯合向參謀總長阿歷格里亞（Manuel Diez Alegría）致送一封哀的美敦書，提出改組政府，清除把持內閣的「奧布斯德」派的要求，參謀總長以茲事體大，乃轉報副元首卡內洛上將，卡內洛上將再報告佛朗哥元帥。一般咸認，這是一九三六年西班牙內戰以來，軍人打破沉默，公開而直接干預政務的第一次。分析個中原因，一方面是軍人待遇較差，尤其中下級軍官，一方面是年輕一代的軍官不再「逆來順受」，對於不平之事很難一如他們的父執輩一般，只作消極性的反應而已。

根據研究，西班牙的經濟近年雖有發展，但軍事裝備迄未汰舊換新，因爲西班牙的軍事預算額仍居歐洲最末位（歐洲國家的國防預算平均每人爲九二美元，而西班牙僅有十七美元）。據巴塞隆納大學副教授暨參謀部陸軍上

尉普斯凱（Julio Pusques Bragulat）在「西班牙的職業軍人」（*Les Militaires de Carrière en Espagne*）一文中指出，職業軍人在巴斯克地區和西班牙東北部幾乎是不存在的，而自一九六三年起，進入軍校就讀的學生大有遞減的趨勢，而同一時期的全國學生數目却是有增無減。軍人養成教育的不足，晉階的緩慢，待遇的偏低，凡此均是年輕一代視職業軍人爲畏途的主要考慮，爲此，大部分的職業軍官亦不願他們的子弟將來再走和他們同樣的道路。

教會方面，對布哥斯案始終站在同情的一邊。各區主教、神父聯名致書當局，要求寬刑者不勝枚舉。馬德里的聖職團一般被認爲是歷史甚淺的聖職團，換言之，一般神職人員年紀很輕，甚至未滿十五歲，就進入神學院（*Séminaire*），因此大部份神父認爲他們所受的知識教育並非足夠。由於這種缺陷，造成神父們思想上之不穩定。據統計，僅只百分之十的神父自信能够信仰堅定，終生不渝，而百分之七十則自覺無法勝任愉快。爲此，馬德里聖職團存在有一股反妥協的暗流。在馬拉加（*Malaga*）教區，甚至有百分之四十的神職人員傾向於社會主義政權。神父們收入低微，入不敷出，似也是造成這種傾向的原因之一。

知識份子多具有自由思想，反對以軍法審判十六名巴斯克人的態度也最爲熱烈。教授的聯名抗議與學生的遊行示威交織一起。在馬德里，近百位律師曾佔領司法大廈，要求釋放被捕的學生，並致函美國及西方各國使節，請求政府減刑，足見聲浪之大。布哥斯案一發生，全國各地紛紛掀起反政府的示威，但同時也有支持佛朗哥元帥的遊行，雙方可謂旗鼓相當。

五 各國反應

布哥斯案一開始，十六名被告的家屬（包括父母妻子）曾組織了一個代表團，在阿羅凱（Don Arroequi）神父陪同下，於十一月九日至十四日在羅馬停留一週，希望晉見教宗，請其爲巴斯克人的自由與十六名人犯的生命主持公道和正義，但爲保祿六世以準備前往遠東訪問事忙爲由拒見教宗的用意，主要不想使事態擴大，以免刺激西班牙政府；但同時派人安慰家屬，謂已獲得佛朗哥元帥同意，保證審判一定公開進行。教宗此種消極作法，不爲十六名罪犯家屬的代表所諒解，所以他們拒絕接受保祿六世所轉贈之念珠。事實上，教宗基於人道的立場，一再向西班牙政府提出從輕量刑的請求，

後來佛朗哥終於宣布將死刑改判爲三十年徒刑，此與梵帝岡之正面調停不無關係。

法國與西班牙緊鄰，境內也有巴斯克人，所以對於因巴斯克民族獨立運動而引起的布哥斯案表示關切，乃理所當然之事。但西班牙是法國地中海政策的重要柱石，法、西兩國的經濟文化合作方待展開，法政府爲不使西班牙感覺有干涉其內政之嫌，所以不敢貿然採取任何不合時宜的舉動，以免偶一處理不慎，影響兩國邦交。法政府的另一考慮，則是效果問題。蓋一九六三年，西班牙判處共黨領導份子格里莫（*Tulian Grima*）以死刑，雖有教宗與蘇俄頭目的干預，西國當局仍照樣執行。所以，法國爲犯人着想，寧可不輕舉妄動。儘管法政府的處境尷尬，態度曖昧，但法國許多政治團體和工會組織，尤其是報章雜誌、電視電台，一致對十六名被告表示同情，各地支持巴斯克人的示威遊行，相繼發生，而且規模相當龐大。法國外長舒曼（Maurice Schumann）最近本有西班牙之行，也因此耽擱下來。

與布哥斯案有直接利害關係的則是西德。由於西德駐聖西巴斯提安領事之被「葉達」份子所綁架，西德當局對此事的過程也始終極表關心。後來拜爾於聖誕節前夕獲釋，一方面可能是「葉達」認爲製造國際輿論的目的已達，一方面則是西德當局出面交涉的結果。

倫敦方面，英國政府曾召見西班牙駐倫敦代辦，深切表示對該判決之關心，並正式請求西班牙元首佛朗哥採取較寬仁的態度。

華盛頓方面，美國國務院始終拒絕對布哥斯案作任何評論，但參議員甘迺迪（Edward Kennedy）等曾呼籲從輕發落。歐洲其他國家，諸如比利時、義大利、愛爾蘭、瑞典等均作過同樣的呼籲和請求。

結語

巴斯克民族的分離運動，掀起了舉世所矚目的布哥斯案，因着布哥斯案的發生，促成了西國境內所有反對派的暫時大聯合，也導致了內閣意見的嚴重分歧。西班牙內閣中有所謂鴿派與鷹派之分，這是一場彼此勢力消長的殊死鬥，也無異是未來王位繼承的前哨戰。今年已達七十八高齡的佛朗哥元帥，以他過去的威望目前尙能駕御兩方，但佛朗哥之後，軍人與「奧布斯德」派之間的衝突勢難避免，屆時兩虎相鬥，必有一傷，若予左派以坐收漁人之利，誠非西班牙之福！

參考資料：①Encyclopaedia Britannica，②Le Monde，③Le Figaro，④Le Nouvel Observateur，⑤News Week，⑥Time，

⑦International Herald Tribune，⑧The Times，⑨楊宗元，西班牙元首繼承問題（問研八卷十一期）。